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云城 公告编号:临2023-024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资产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天津银润”)通过在全国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苍南银泰”)70%的股权、杭州海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杭州海德”)70%的股权、平阳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平阳银泰”)70%的股权、杭州云泰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杭州云泰”)70%的股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悦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泰悦”)19%的股权、宁波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银泰”)70%的股权、黑龙江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黑龙江银泰”)70%的股权、名尚银泰(淄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淄博银泰”)70%的股权、哈尔滨银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哈尔滨银润”)70%的股权、杭州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杭州银泰”)70%的股权、北京开利创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开利”)90%的股权以及天津银润持有宁波悦悦51%的股权(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前述资产出售的交易对价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交易对价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竞价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为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海德70%股权的受让方；确认为公司控股股山东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旅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置业”)持有苍南银泰70%股权等10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0年5月6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0年5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告[2020]0625号)(下称“《审核问询函》”)。次日，公司及主要标的资产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9号)。公司对《审核问询函》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中介机构《问询函》所指的相关问题予以落实。2020年6月16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0号)。
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26日和2020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和2020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云南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0年11月27日和2020年12月15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2021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本次交易对外签署〈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23日和2021年4月20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公司已全部完成股权转让工作。平阳银泰、杭州海德、苍南银泰、黑龙江银泰、宁波银泰、淄博银泰共六家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剩余宁波银泰、杭州云泰、宁波银泰、哈尔滨银润、台州银泰、北京开利五家公司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云城 公告编号:临2023-025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年)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资产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天津银润”)通过在全国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苍南银泰”)70%的股权、杭州海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杭州海德”)70%的股权、平阳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平阳银泰”)70%的股权、杭州云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杭州云泰”)70%的股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悦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泰悦”)19%的股权、宁波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银泰”)70%的股权、黑龙江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黑龙江银泰”)70%的股权、名尚银泰(淄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淄博银泰”)70%的股权、哈尔滨银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哈尔滨银润”)70%的股权、杭州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杭州银泰”)70%的股权、北京开利创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开利”)90%的股权以及天津银润持有宁波悦悦51%的股权(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前述资产出售的交易对价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交易对价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竞价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为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海德70%股权的受让方；确认为公司控股股山东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旅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置业”)持有苍南银泰70%股权等10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公司已全部完成股权转让工作。平阳银泰、杭州海德、苍南银泰、黑龙江银泰、宁波银泰、淄博银泰共六家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剩余宁波银泰、杭州云泰、宁波银泰、哈尔滨银润、台州银泰、北京开利五家公司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全国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5305 证券简称:中际联合 公告编号:2023-018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对象：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6,600.00万元
●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名称：七天通知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7天(自动续存)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公司于2022年5月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拟定的理财产品购买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核查意见”。详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一、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到期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5日与兴业银行订购了兴业银行人民币结构存款存款产品人民币6,60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3年4月11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6,6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0.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认购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理财收益(万元)	赎回本金(万元)
1	兴业银行人民币结构存款存款产品	6,600.00	2.97%	0.25	6,600.00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
2.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3.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下称“现金管理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按照拟定的理财产品购买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核查意见”。详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最高赎回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40.60	-
2	结构性存款	6,200.00	6,200.00	45.56	-
3	七天通知存款	40,000	40,000	4.88	-
4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	5,000.00	7.88	-
5	结构性存款	430,000	430,000	9.40	-
6	七天通知存款	90,000	90,000	7.41	-
7	七天通知存款	70,000	70,000	3.76	-
8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57.21	-
9	结构性存款	4,300.00	4,300.00	19.11	-
10	结构性存款	3,500.00	3,500.00	17.26	-
11	七天通知存款	4,000	4,000	0.69	-
12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54.13	-
13	结构性存款	6,200.00	6,200.00	49.74	-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5.86	-
15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38.32	-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9.14	-
17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44.73	-
18	结构性存款	6,200.00	6,200.00	38.62	-
1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92	-
20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4.58	-
21	结构性存款	6,714.14	6,714.14	0.72	-
22	定期存款	1,078.52	1,078.52	6.68	-
23	定期存款	7,178	7,178	717.89	-
2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40	-
25	结构性存款	6,500.00	6,500.00	50.25	-
26	结构性存款	7,065.00	7,065.00	71.61	-
27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3.24	-
28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2.56	-
29	结构性存款	7,065.00	7,065.00	70.65	-
30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3.11	-
31	结构性存款	1,500.00	1,500.00	-	-
32	七天通知存款	6,600.00	6,600.00	-	-
合计		127,378.34	111,506.66	613.84	15,872.68

最近12个月内非日内最高投入金额 17,500.00元

最近12个月内非日内最高赎回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49%

最近12个月支付理财赎回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6%

目前己使用的理财额度 15,872.68元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127.32元

续投理财额度 35,000.00元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数据。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3-010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12日、4月13日连续二次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0%。公司已于2023年4月13日披露了《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2023年4月14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10日至4月14日收盘后收盘价涨幅达216.61%，涨幅较高。2023年4月14日的换手率为29.93%，连续二个交易日换手率累计达38.92%，换手率较高。公司市盈率84.1，高于行业市盈率。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生产经营情况
2023年3月31日披露了《2022年度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
2023年4月13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归属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3-009》。
2023年4月14日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业绩归属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000.00元、26,007.00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1.11亿元(未经审计)，公司继续加强与各方沟通，持续加大催收力度，以进一步降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公司关注并核实前期投资者对大唐不夜城步行街为艺术表演(《大唐密盒》)关注较多,《大唐密盒》是公司演艺中心打造的主题演艺,在大唐不夜城步行街免费演出,单次表演时

长10分钟;《大唐密盒》未开展其他商业活动,未对公司产生直接的收入利润。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49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冻结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拍卖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叶豪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持有公司股份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被冻结前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措施	冻结数额	冻结原因
叶叶豪	否	20,940,839	100%	9.31%	2023年4月4日	2025年4月4日	轮候冻结	1,985,000	尚不明

注: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叶豪先生尚未提供上述轮候冻结相关法律文书,所涉及的有关事项及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叶叶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司法拍卖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或司法拍卖数量	累计被冻结或司法拍卖比例	合计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叶叶豪	20,940,839	9,321	0.043%	100%	9.31%	
叶叶孝	0	1,381,985	0.061%	0	0	
叶叶孝	18,257,749	8,116	0.045%	5,906,416	32.53%	262%
合计	39,198,588	17,423	0.044%	26,943,256	119.9%	

三、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后续进展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叶豪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叶叶孝先生所持股份,3,81,865股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京东司法拍卖平台完成公开拍卖,竞买人李文婧拍下上述股份。

近日,公司查询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截至本公告日,叶叶孝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1,381,985股已完成过户。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持股数)	占比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持股数)	占比比例
叶叶孝	无限售流通股	1,381,985	0.61%	0	0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叶叶豪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为20,940,83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31%,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为20,940,839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1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9.31%。公司尚未收到叶叶豪先生上述被轮候冻结事项的相应法律文书,所涉及的事项及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叶叶豪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目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关注股东股份冻结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冻结冻结数据》
2.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定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奇信 公告编号:2023-050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风险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125747号),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涉及事项

通知:“为提升风险提示效果,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司已于2022年1月31日、2月19日、2月26日、3月14日、3月22日、4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025、2023-032、2023-036、2023-043、2023-048)提示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3年4月29日,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报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披露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公司已于2023年4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及最新审计报告第二次披露及最新审计进展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